第2講：施洗約翰出生及童年（路1:1-80）

系列：路加福音

講員：文惠

路1:1-4是整卷書的序言。路加按照當時希臘人寫作的格式，說出寫書的目的是要幫助受信人提阿非羅大人，能知道自己所學之道，也就是所聽的福音和有關耶穌基督的真理都是確確實實的。路加說他所寫的是根據那些目擊者及獻身傳福音的人所提供的可靠的資料，因為1:2的“傳給”是專門用語，指傳遞那些可被當作權威傳統的資料。根據這些資料，路加多方考證，再按著時間次序寫出耶穌基督的一生。

1:5-25記載耶穌的先鋒施洗約翰的出生。當時是猶太希律王的時候，這位希律王也就是後來殺嬰孩的希律大王，他被羅馬帝國封為巴勒斯坦地猶太人的王，管理猶太、以土買、加利利等地區。而約翰的父母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都出自亞倫譜系的祭司家族，二人都是遵守摩西律法無可指摘的義人，但可惜的是沒有孩子，這對猶太人的傳統來說是個恥辱，因為沒有後代可以傳承，而婦女不孕更是羞恥。1:5記載撒迦利亞是亞比雅班裡的祭司，從大衛時代起，祭司被分為24班，亞比雅是第八班（代上24:1-19），按規定每班祭司每年都要在聖殿供職兩星期，而進殿燒香是祭司職份中最尊貴的一項，就是要確保至聖所前的香壇上的香日夜燃燒，所以祭司在獻早祭和晚祭的時候要換上新香，而每個祭司一生中最多只能有一次機會，因此必須掣簽，而撒迦利亞得著了這寶貴的機會。

當撒迦利亞進殿燒香時，天使迦百列突然向他顯現，這名字有神是我的英雄或神大能的勇士的意思，在聖經中，只提過兩位天使的名字，分別是加百列（但8:16，9:21）和米迦勒（但10:13、21；猶9節；啟12:7）。加百列向撒迦利亞宣告他將老來得子，並要起名叫約翰也就是耶和華滿有恩典的意思，這孩子要守拿細耳人的誓願，並且在母腹中就被聖靈充滿大有能力，要像舊約先知以利亞一樣，使百姓的心歸向神，成為彌賽亞的先鋒。撒迦利亞不相信，並向天使要求憑證，所以受責罰變成啞巴。這時眾百姓都等在聖殿的外邊，等待撒迦利亞出來為他們祝福，未料撒迦利亞竟猛打手勢，不能說話，大家就知道撒迦利亞在聖殿裡看見異象了。

供職的日子也就是祭司每隔六個月在聖殿中供職七天的限期過了，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就回家鄉。

當以利沙伯懷孕六個月的時候，1:26-38記載天使加百列向瑪利亞顯現，宣告她將從聖靈懷孕生下神的兒子耶穌，也就是耶和華拯救的意思，祂是至高者的兒子，這有兩種含意，第一就是那神聖之神的兒子，第二就是舊約所預言要降生於世界的彌賽亞。這至高者的兒子是大衛的後裔，因為耶穌的肉身的父母約瑟和瑪利亞都是大衛的後代。天使以以利沙伯懷孕之事來印證神的大能，而瑪利亞雖不明白天使的宣告如何成就，並且她也許配給約瑟，但她卻願意順服神的旨意，冒未婚懷孕的危險，瑪利亞的順服可以說是人類史上最美的順服榜樣之一！

聽完天使的宣告，瑪利亞就去拜訪以利沙伯。1:39-56記載了以利沙伯一見瑪利亞，腹中胎兒就跳動歡喜，以利沙伯並被聖靈充滿，宣告瑪利亞為有福的女子，接著就是有名的尊主頌，瑪利亞讚美神借著她將要成就的事，就是彌賽亞降生成就救恩大能，這也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神按著祂的信實和慈愛成就祂的應許。

要注意的是瑪利亞的尊主頌，差不多每一句都是引用舊約的經文（1:47=賽61:10；1:48=撒上1:11；1:49=詩126:3；1:50=詩103:17；1:51=詩89:10；1:52=伯5:11；1:53=詩107:9；1:54=詩98:3），這證明耶穌成長的家庭如何熟悉聖經！瑪利亞待了三個月，也就是施洗約翰出世後才回家鄉拿撒勒去。

1:57-80記載施洗約翰出生的經過和他的成長。按著猶太人的古老風俗，凡是男丁出生後八天須受割禮，這樣才有資格享受宗教和社會上的公權，也表示神和亞伯拉罕立約的記號顯在肉身上，若有外邦人歸化猶太教，也需要接受割禮的。另一方面猶太人的習俗，兒子往往會繼承父親的名字，但天使早就宣告這孩子要叫約翰，所以撒迦利亞在一塊寫字的板上，也就是一塊塗了蠟的小木板上寫下約翰這個名字，因約翰的出生印證神的大能和同在！

這時撒迦利亞的口也開了並被聖靈充滿，說出了另一首有名的我祖頌，滿有先知的預言，預告彌賽亞將要降臨，在大衛家興起拯救的角，角是舊約常用的暗喻，因為動物的力量是表現在頭角上，因此角有權力、能力的意思，而拯救的角是指滿有能力的救主，而撒迦利亞的孩子約翰則要成為這位救主的先鋒。

1:80提及“孩子漸漸長大，心靈強健，住在曠野，直到他顯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約翰住在曠野，有可能約翰的父母在他出生之時已年老，所以在他年輕時就已去世，因此約翰似乎是在猶太的曠野長大，這地方是在耶路撒冷和死海之間。新約時代，猶太人中有一個愛色尼教派，教中的人生活嚴謹，刻苦舍己，隱居曠野，自食其力，有學者相信約翰可能就是這個教派的，後來蒙神呼召出來傳道，作耶穌的先鋒。而“直到他顯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指的是約翰開始公開傳道，顯明自己在百姓面前，當時他大約三十歲左右。